

# 腓利門書註解

目錄：

00 提要

01 全書

## 腓利門書提要

### 壹、作者

使徒保羅(門1)。根據聖經的記載，保羅原名掃羅(徒十三9)，係以色列人，屬便雅憫支派(羅十一1)；按血統而言，是希伯來人所生的希伯來人(腓三5)。他生在基利家的大數，在名師迦瑪列門下，按嚴緊的猶太律法受教(徒廿二3)。後來成為猶太教中最嚴緊的法利賽人(徒廿六5)，為祖宗的律法大發熱心，逼迫教會(加一14；腓三6)；然而這是在他不信不明白的時候所作的(提前一13)。有一天，當他要去大馬色捉拿信主的人們時，蒙主耶穌在路上向他顯現(徒九1~5)。從此，他便成了基督徒，並奉召成為使徒(羅一1)，主要以外邦人為傳揚福音的對象(加二8)。前後三次出外旅行佈道，東自耶路撒冷起，西至羅馬止，足跡遍歷當時羅馬帝國轄地，建立許多教會，為今日基督教福音傳遍天下奠下根基。他先後至少寫了十三封新約書信，是基督教真理的主要詮釋者。

### 貳、寫作時地

大約主後六十一至六十三年之間，寫於羅馬的監獄中。

### 參、本書受者

本書受者有四(門1~2)：(1)保羅『所親愛的同工腓利門』，是當地教會的負責人；(2)『妹子亞腓亞』，據教會傳統，一說她是腓利門的妻子，另說她是腓利門的妹子；(3)『同當兵的亞基布』，據教會傳統，一說他是腓利門的兒子，另說他是亞腓亞的丈夫，即腓利門的妹夫；(4)腓利門家中的教會，亦即歌羅西教會(參西四9，12，17；門2，10，23)。

## 肆、寫本書的動機

在腓利門的家中，有位名叫阿尼西母的奴僕，偷了主人的東西而離開主人的家(參 18 節)，逃跑輾轉抵達羅馬，不知何故，竟得與在監牢中的保羅接觸，又從保羅聽見福音，悔改認罪，歸信主耶穌(參 10 節)。保羅知情後，鼓勵他回主人家對付所犯下的罪行，因而書寫此封信函讓他隨身帶回主人家。

## 伍、本書的重要性

蘇格蘭解經家 W.G. Scroggie 謂此短箋共有七大價值：(1)個人價值；(2)倫理價值；(3)神的隱藏帶領價值；(4)實用價值；(5)佈道價值；(6)社會價值；(7)屬靈價值。

## 陸、主旨要義

本書主旨為『愛的行動』，以『行動』實踐『教義』。當神的愛及救恩改變一個信徒的生命時，無論他原來的社會地位怎樣，都成了基督身體的一部分，與其他的肢體平等。

## 柒、本書的特點

本書的特點如下：

- (一)這是使徒保羅所寫的書信中，篇幅最短的一封信。
- (二)這是保羅寫給腓利門個人的書信，雖然腓利門很可能也是保羅帶領歸主的(參 19 節)，但保羅在信中語氣特別委婉，乃是用朋友的身份，技巧地及具說服力地發出一個請求。
- (三)本書信中蘊含著尊重人權的社會觀念。雖然並未正面抨擊當時的奴隸制度，但字裏行間卻隱藏著這樣的一顆種子，為日後的平等社會奠立不可磨滅的根基。
- (四)本書信中雖然沒有提及獨特的神學教義，但內中卻蘊涵了『在基督裏』所該有的心態，凡承受主恩的人也應當施恩及人。
- (五)本書信充滿了基督徒之間的交通和友愛，叫我們看見，彼此不但同有信心(6 節)、同工(1 節)、同當兵(2 節)、同伴(17 節)，甚至也同坐監(23 節)。

## 捌、鑰節

「他暫時離開你，或者是叫你永遠得著他。不再是奴僕，乃是高過奴僕，是親愛的兄弟，在我實在是如此，何況在你呢。這也不拘是按肉體說，是按主說。」(門 15~16 節)

## 玖、鑰字

「愛心」(5, 7, 9 節)；「心腸」(7, 12, 20 節原文)；「快樂…暢快」(7, 20 節)；「阿尼西母…有益處」(10~11 節)

## 拾、內容大綱

### 【愛的請求】

- 一、引言及問安(1~3 節)
- 二、感恩——為腓利門(4~7 節)
- 三、求情——為阿尼西母(8~20 節)
- 四、結語及祝福(21~25 節)

# 腓利門書

## 壹、內容綱要

### 【要愛你的弟兄】

- 一、問安(1~3 節)
- 二、讚賞及禱告(4~7 節)
- 三、請求及代求(8~17 節)
- 四、承諾及保證(18~22 節)
- 五、問候與祝福(23~25 節)

## 貳、逐節詳解

**【門1】**「為基督耶穌被囚的保羅，同兄弟提摩太寫信給我們所親愛的同工腓利門，」

〔原文字義〕「腓利門」心腸，肺腑，親密，友情。

〔文意註解〕「為基督耶穌被囚的保羅，」『為基督耶穌被囚』按原文應翻作『基督耶穌的囚犯』，從外表看，保羅是被羅馬政府囚禁，但實際上他卻自認是被基督耶穌囚禁的犯人，是在基督主權的安排下將他囚禁，使他能經歷和祂一同受苦，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(羅八 17)。

保羅寫這封書信一反慣例，不用他作為使徒的身分(參羅一 1；林前一 1；林後一 1；加一 1；弗一 1；西一 1；提前一 1；提後一 1；多一 1)，而強調他的囚犯身分，來代替別人求情，不但使對方消除被威逼的感覺，反而像朋友一般的可親可近。

「同兄弟提摩太，」本封信的語氣顯明是保羅一人所寫(『我』參 4, 7, 8, 9...節)，但在這裏和提摩太一同具名問候，大概有三個可能性：(1)腓利門認識提摩太；(2)保羅可能曾與提摩太交通過阿尼西母的事情；(3)保羅重視同工提摩太。

「寫信給我們所親愛的同工腓利門，」『同工』這個稱呼無疑是指在主的工作上說的；『腓利門』據教會傳統說法，他是歌羅西教會的長老之一，並且教會就在他的家裏聚會(參 2 節)。

〔話中之光〕(一)信徒為主被囚乃是一件榮耀的事，值得歡喜快樂，因為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(太五 11~12)。

(二)如果我們真的有作『基督的囚犯』的感覺，便不致於行事隨便，而樂意受主的限制和拘束。

**【門2】**「和妹子亞腓亞並與我們同當兵的亞基布，以及在你家的教會。」

〔文意註解〕「和妹子亞腓亞，」『妹子』指主內的姊妹；『亞腓亞』按這封書信的私人性質看，她諒必為腓利門的家人，極可能是他的妻子，因為妻子在處置逃奴的事上，有其不可輕視的份量。

「並與我們同當兵的亞基布，」『同當兵』按原文意指曾經一同經歷激烈戰役的戰友，轉指一同為主工作的人(參林後十 4；提前一 18；提後二 3)；『亞基布』或為腓利門之子，獻身參與傳道和牧養教會的工作(參西四 17)。

「以及在你家的教會，」歌羅西教會的信徒可能就在腓利門家裏聚會；保羅讓全教會也關心逃奴的事情，顯明他的考慮周全，不但為阿尼西母眼前的處境著想，讓眾聖徒幫助解決基督徒主僕之間的問題，並且也為他日後能在教會中坦然服事，鋪下根基。

〔話中之光〕(一)在家庭裏夫妻和父母、兒女，在教會中眾聖徒，都能同心定規事務，是何等的美，何等的善。

(二)把自己的家打開，作為眾聖徒聚會交通之用，乃是一件美好的事。

**【門3】**「願恩惠、平安從神我們的父和主耶穌基督歸與你們！」

〔原文字義〕「恩典」有喜樂，善意，恩愛。

〔文意註解〕「願恩惠、平安，」『恩惠』即恩典，就是神賜給人，叫人白白享受的好處；人最大的恩典，是神自己給人得著並享受；『平安』不是指環境的平安順利，而是指裏面心境的平靜安穩；換句話說，平安乃是人因著享受神的救恩，使神與人、並人與人得以相和，而產生的一種心境。

「從神我們的父和主耶穌基督歸與你們，」『從神我們的父』神是世人的神，卻是我們的父；神是恩典和平安的泉源，我們信徒是享受恩典和平安的器皿；『主耶穌基督』是恩典和平安的管道，必須藉著祂，我們才能享受。

〔話中之光〕(一)基督徒乃是得享神恩典的人，故其人生必然有它可悅的地方；沒有吸引力的基督教，不是真的基督教。

(二)恩典乃是一件禮物，人憑著自己沒有方法可以獲得，因為人沒有甚麼功績配受恩典。

(三)恩典是平安之源，平安是恩典之果；人不先求神的恩典而想得到神的平安，這是不可能的。

(四)我們不該在神之外求平安；真平安的捷徑乃是遵行神的旨意。

(五)信徒的『平安』，與客觀環境無關，也不受外界事物的影響。

(六)馬丁路得說：『恩典與平安二詞就概括了所有的基督教；恩典使我們從罪中得救，平安使我們的良心平靜。』

【門4】「我禱告的時候提到你，常為你感謝我的神；」

〔文意註解〕「我禱告的時候提到你，」『禱告』原文是複數，是常常、一有機會就禱告，隨時不停禱告之意。

「常為你感謝我的神，」『常』字是強調恆久的謝恩。

〔話中之光〕(一)以自我為中心的人(就是自私的人)，心中所想念的，不外是自己和親人的苦樂，從未顧念到別人的事。

(二)保羅每逢想到別人時，就聯想到神；神乃是我們人際關係的樞紐，沒有神的人生，多半以利害論交，少有犧牲自我的情誼。

(三)離了神，我們就不能給別人真實的益處。

(四)我們的行事為人，若不能叫人為我們感謝神，就沒有好的見證。

(五)保羅說『我的神』，表示他與神之間有很美好的關係；不但保羅是被神所佔有，並且神也被保羅所佔有。

(六)我們與神的關係，究竟是僅止於客觀道理上的呢？還是在主觀經歷上，凡事以神為倚靠、為幫助呢？

(七)服事教會固然有很多的難處，但也有不少的安慰！

【門5】「因聽說你的愛心並你向主耶穌和眾聖徒的信心(或譯：因聽說你向主耶穌和眾聖徒有愛心有信心)。」

〔原文直譯〕「因聽說你的愛心和信心，乃是你向主耶穌並臨及眾聖徒的。」

〔文意註解〕「因聽說你的愛心，」『愛心』原本是由信心生發的(加五6)，理應先提信心，後提愛心，但因本封書信的情況特殊，所以保羅先提到愛心，然後才提信心。

『聽說』一詞表示腓利門的愛心常為眾聖徒所津津樂道，可見他是一位非常富有愛心的長老。

「並你向主耶穌和眾聖徒的信心，」本節按原文在『主耶穌』和『眾聖徒』兩個詞的前面，各有

一個前置詞，表明其方向和歸屬，可譯作：『向著主耶穌並臨及眾聖徒』。根據保羅自己在別的书信裏所提的，信心主要是向著基督耶穌的，而愛心則主要是向著眾聖徒的(參西一 4)，故本節的含意可能是說：『你那向著主耶穌的信心並臨及眾聖徒的愛心』，但此處也有可能表示你的愛心和信心，各自兼向著主耶穌和眾聖徒。無論如何，愛心和信心彼此息息相關，不能分開。

〔話中之光〕(一)愛心藉信心而生發，信心藉愛心而顯彰。信是內心的，沒有人能看見；但信心可藉愛心表現出來。

(二)一個正常的基督徒，愛心和信心必須保持平衡——既有信心，又有愛心；信心越大，愛心也越大。

(三)愛神的人也必定愛人；我們若不愛所看見的弟兄，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(約壹四20)。

(四)真信心是真愛心的根基，我們對神若沒有正常的信心，對人也就沒有正常的愛心。

(五)對神有信心，對人有愛心。凡真實向神有信心的人，也必向眾聖徒有愛心。

(六)信心是維繫我們與神的關係正常，愛心是維繫我們與人的關係正常。

(七)信徒的愛心，應當先從愛『眾聖徒』開始，然後才及於愛『眾人』(彼後一7)。

(八)信徒若單單有愛心，而沒有正確的信心作支持的話，則他所作的也只能視作感情用事。

(九)基督耶穌是信心的源頭，我們愈認識基督，我們就愈有信心。

(十)保羅不稱『眾信徒』，而稱『眾聖徒』，表明信主耶穌的人都是被神分別為聖的，所以在神看都是聖潔的。

【門6】「願你與人所同有的信心顯出功效，使人知道你們各樣善事都是為基督作的。」

〔原文直譯〕「願你信心的交通顯出功效，使人充分認識你們裏面為著基督的各樣善事。」

〔原文字義〕「同有」交通，交誼，團契，分享；「知道」完整的知識，充分認識，清楚的瞭解。

〔文意註解〕「願你與人所同有的信心顯出功效，」『同有的信心』或作『信心的交通(或分享)』；『顯出功效』意指產生出有效的結果來。

「使人知道你們各樣善事都是為基督作的，」『知道』含有完全的瞭解，詳細的認識的意思；『使人知道』意指叫人看見而體認；『各樣善事』指基督徒在愛心裏所作的一切美事；『為著基督』指向著基督、歸於基督。

本節的意思是說，但願你習以為常的與眾聖徒彼此分享信心，並且顯出果效，以致叫眾人充分的認識那在你們裏面的每一件善行，都是為著基督、也歸於基督的。

〔話中之光〕(一)信心的交通並非靜止的，沒有活動，沒有功效的交通。凡不是出於信心的來往是屬世的交通，僅是交際或社交而已。

(二)基督徒藉著施與而學習認識基督；藉著徹底虛己倒空，而被基督充滿。

(三)基督徒敞開慷慨的心和同情的手，才是更深明白基督富足的最可靠方法。

(四)最瞭解基督的人，並不是高才大智的聖經學者，甚至也不是只曉得終日祈禱的聖徒。乃是對人慈愛慷慨的人。

**【門7】**「兄弟啊，我為你的愛心，大有快樂，大得安慰，因眾聖徒的心從你得了暢快。」

〔原文字義〕「安慰」勉勵，懇切，懇求，勸慰；「暢快」得憩息，重新得力。

〔文意註解〕「兄弟啊，我為你的愛心，」『愛心』前面有前置詞與冠詞，它是特別指腓利門以愛心所行的許多事。

「大有快樂，大得安慰，」意指大大地快樂，並且很受激勵。

「因眾聖徒的心從你得了暢快，」『眾聖徒』指歌羅西的基督徒；『暢快』希臘人用此字描寫士兵行軍疲乏休息路側的心情，此處指眾聖徒的心因此大感舒暢。

〔話中之光〕(一)愛心的行為所帶給聖徒的鼓舞，勝過許多篇的道理信息。

(二)一個人的家讓信神的人到來憩息並且得到身心暢快，是一件可愛的事。

**【門8】**「我雖然靠著基督能放膽吩咐你合宜的事；」

〔原文字義〕「合宜的事」達到某種標準，適宜。

〔文意註解〕「我雖然靠著基督，」『靠著基督』原文作『在基督裏』。

「能放膽吩咐你合宜的事，」『合宜的事』指該作的事或該盡的義務，即指與基督徒的身分相合的事。

**【門9】**「然而像我這有年紀的保羅，現在又是為基督耶穌被囚的，寧可憑著愛心求你，」

〔原文字義〕「求」在旁呼喚，勸勉，懇求，央求。

〔文意註解〕「然而像我這有年紀的保羅，」『有年紀的』保羅的實際年齡不得而知，此時可能是五十五至六十歲之間。他因飽受各樣逼迫，歷盡勞碌辛苦，身體早受摧殘，故可自稱為老邁了。

「現在又是為基督耶穌被囚的，」可見此封書信是在保羅第一次於羅馬坐監時寫的。

「寧可憑著愛心求你，」『求』和8節的『吩咐』剛好相對。

〔話中之光〕(一)權柄雖可叫人屈服，但仍不如愛心的請求，可以叫人樂意順服。

(二)由人的內心所發出的愛，往往比外表的權威更強而有力；人對權威可能會反抗，但是愛可溶化它。

**【門10】**「就是為我在捆鎖中所生的兒子阿尼西母求你。」

〔原文字義〕「阿尼西母」有益處。

〔文意註解〕『在捆鎖中所生的』指在監牢中藉傳福音得的新信徒。

**【門11】**「他從前與你沒有益處，但如今與你我都有益處。」

〔文意註解〕「他從前與你沒有益處，」這裏保羅顯然有意用雙關語。『阿尼西母』這名的原文字義是『有益處』，但因他從前棄主逃跑，對腓利門來說，根本沒有益處，跟他的名字完全相反。

「但如今與你我都有益處，」『從前…如今』這話表示福音極大的力量，能產生全面和徹底的改變。如今因著相信主而從沒有益處變成有益處，阿尼西母這名，與他作人的表現，名實相符了。

〔話中之光〕(一)沒有基督生命的人，只顧自己，不顧別人，結果往往作出一些損人利己的事，對別人沒有甚麼益處。

(二)基督徒的信仰，如果不能叫人看見生命的改變，恐怕他的信心不夠純真，多少有些問題。

(三)有基督在心中作主掌權的人，不論他已往如何的敗壞，都能夠成為別人的益處；基督徒應當讓身邊周遭的人感覺得到，我們是對他們有益處的人。

【門 12】「我現在打發他親自回你那裏去，他是我心上的人。」

〔原文直譯〕「我現在把他本人送回到你那裏去，他就是我自己的心腸。」

〔原文字義〕「心上人」心腸，肺腑。

〔背景註解〕當時的奴隸被視為主人的財產，是一件活的工具，而不算是一個人。按羅馬的法律，逃奴被捉回去，主人有生殺之權。因此阿尼西母回主人那裏，實在是冒了生命的危險。

〔文意註解〕「我現在打發他親自回你那裏去，」意指把他的事情交給你們作決定。

「他是我心上的人，」意指他乃是我的心肝寶貝，他的遭遇會觸動我的心緒。

〔話中之光〕(一)基督徒不會教人逃避過去而不理；乃是使人面對事實，而且尋求辦法獲得解決。

(二)基督徒的信仰所帶來的是人與人之間的一種新關係，它把一切外表的差異完全廢除。

(三)基督徒不論是猶太人或外邦人，為奴的或自主的，都是屬於一體(林前十二 13)；在基督裏，不分為奴的或或自主的(加三 28；西三 11)。

【門 13】「我本來有意將他留下，在我為福音所受的捆鎖中替你伺候我。」

〔原文字義〕「有意」考慮，意欲。

〔文意註解〕「我本來有意將他留下，」『有意』表示他曾經這樣考慮；『留下』指留在羅馬獄中。

「在我為福音所受的捆鎖中替你伺候我，」『替你』表示在道理上受教的，對施教的人有回報的道義責任(參加六 6)；『伺候』指各樣雜務的服事。保羅為福音的緣故坐監，按當時的情況和他的年齡而言，確實需要人的服事。

〔話中之光〕(一)知恩圖報，世人尚且如此，更何況信徒呢？蒙恩的人應當感恩。

(二)信徒之間決定任何事情，不可自作主張，或勉強別人行事，而應當持守『等他自己情願』(歌二 7)的原則。

【門 14】「但不知道你的意思，我就不願意這樣行，叫你的善行不是出於勉強，乃是出於甘心。」

〔原文字義〕「願意」決心，意志。

〔文意註解〕「但不知道你的意思，我就不願意這樣行，」『不願意』表示未經對方的同意，絕不斷然的決定。

「叫你的善行不是出於勉強，乃是出於甘心，」『勉強』指被迫不得已而為；『甘心』指自動自發。

〔話中之光〕(一)基督徒作事的原則乃是，如果沒有取得相關之人的同意，就不願作甚麼。

(二)不可勉強人行善，叫人的善行、動機是出於甘心，是出於愛神。



**【門 15】**「他暫時離開你，或者是叫你永遠得着他，」

〔原文字義〕「暫時」一小時；「得著」完全據有，取回。

〔文意註解〕「他暫時離開你，」『離開』是用被動語態，因此阿尼西母並不是主動離開，乃是按神的安排被分開。

「或者是叫你永遠得着他，」『永遠』與前句的『暫時』相對照；是指彼此在主內永遠的關係而言；『得著』有完全得到之意。

〔話中之光〕(一)基督徒必須常常歡迎曾經犯錯的人；我們太多時對曾經誤入歧途的人猜疑，並且表示永遠不再信任。我們相信神會寬恕他，但我們自己則很難作到。

(二)基督徒的眼目，應當輕看那暫時的，而重看那永遠的(參林後四 17~18)。

**【門 16】**「不再是奴僕，乃是高過奴僕，是親愛的兄弟。在我實在是如此，何況在你呢！這也不拘是按肉體說，是按主說，」

〔文意註解〕「不再是奴僕，」『不再是』不是含蓄的意思，乃是現實性的。

「乃是高過奴僕，是親愛的兄弟，」這是指信徒在基督裏的關係；保羅這話有可能在暗示腓利門，應當釋放阿尼西母，使他得自由。

「在我實在是如此，何況在你呢，」意指保羅和阿尼西母原來素不相識，尚且在主裏成為親愛的弟兄，何況腓利門和阿尼西母素有主僕關係，如今豈不更加喜悅，愛他如弟兄麼？

「這也不拘是按肉體說，是按主說，」『按肉體說』即從人的關係來說；『按主說』即從主內關係來說。

**【門 17】**「你若以我為同伴，就收納他，如同收納我一樣。」

〔文意註解〕本節原文有『所以』一詞，意指基於 16 節的理由，腓利門應當如此行。

「你若以我為同伴，」『同伴』指合夥人。

「就收納他，如同收納我一樣，」『收納』指接納；『如同收納我一樣』指以他為同伴。

〔話中之光〕(一)信徒之間的關係，乃是同奔天路的伴侶，也是追求屬靈益處的合夥人。

(二)信徒之間不可偏待人(雅二 1~8)；不可重這個，輕那個；或愛這個，恨那個。

**【門 18】**「他若虧負你，或欠你甚麼，都歸在我的帳上，」

〔原文字義〕「虧負」欺壓，不公平的對待，欠債。

〔文意註解〕「他若虧負你，或欠你甚麼，」『虧負你』可見阿尼西母不只逃脫而已，可能還偷了主人的錢財。

「都歸在我的帳上，」此為商業用語，意指承接其全部債務，負責償還。

〔話中之光〕(一)愛就是承擔對方一切的苦痛及負債。

(二)主在好撒瑪利亞人的比喻中告訴我們，『你去照樣行罷』(路十 37)。我們幫助別人，應當幫助

到底。

**【門 19】**「我必償還，這是我——保羅親筆寫的。我並不用對你說，連你自己也是虧欠於我。」

〔文意註解〕「我必償還，這是我保羅親筆寫的，」『親筆寫的』書信，表示這是一個有效的借據，必定負責償還，不是說說而已。

「我並不用對你說，連你自己也是虧欠於我，」可見腓利門成為基督徒是因受保羅的帶領。

**【門 20】**「兄弟啊，望你使我在主裏因你得快樂(或譯：益處)並望你使我的心在基督裏得暢快。」

〔原文字義〕「暢快」安息，爽快。

〔文意註解〕「兄弟啊，望你使我在主裏因你得快樂，」『快樂』有古文當作益處，保羅再次一語雙關的借用阿尼西母名字的字義。

「並望你使我的心在基督裏得暢快，」『暢快』指舒暢；保羅似乎暗示腓利門不但要收納阿尼西母，更可以進一步還他自由，或者差派他到羅馬服事保羅(參 13~14 節)。

**【門 21】**「我寫信給你，深信你必順服，知道你所要行的，必過於我所說的。」

〔文意註解〕「我寫信給你，深信你必順服，」『順服』指接受保羅的請求。

「知道你所要行的，必過於我所說的，」這封信得以保存下來，證明了一個事實：假如書信中的請求不被理會，這封信肯定會遭損毀，由此可知腓利門欣然答允了保羅的情求。

〔話中之光〕(一)相信別人，乃是說服對方的最佳策略。

(二)這裏有一個原則，就是常希望從別人得到最好的。人若對人存最大的期望，常勝過只求一半，倘若我們清楚說明期望很小，我們所得的可能只是那麼一點點。

**【門 22】**「此外你還要給我預備住處；因為我盼望藉著你們的禱告，必蒙恩到你們那裏去。」

〔文意註解〕「此外你還要給我預備住處，」『住處』有友誼款待之意。

「因為我盼望藉著你們的禱告，必蒙恩到你們那裏去，」保羅深信禱告的功效(參腓一 19)。

**【門 23】**「為基督耶穌與我同坐監的以巴弗問你安。」

〔文意註解〕『以巴弗』是歌羅西人，也是歌羅西教會的主僕(參西一 7；四 12)，他必與腓利門很熟悉。

**【門 24】**「與我同工的馬可、亞里達古、底馬、路加、也都問你安。」

〔文意註解〕「與我同工的馬可、亞里達古，」這二人是猶太人。

「底馬、路加、也都問你安，」這二人是外邦信徒。

**【門 25】**「願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常在你的心裏。阿們！」

〔文意註解〕「願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，」『主耶穌基督』是主格所有格，指祂是恩的所有者；基督就是恩。

「常在你的心裏，阿們，」『你』原文為複數，故應為『你們』；『心』原文為『靈』，且係單數。

〔話中之光〕(一)人所需要的是基督本身。基督的臨在是人類最大的福分。

(二)基督徒的人生，每時每刻都需要主耶穌基督的恩；離了祂的恩，我們就都甚麼也不是，甚麼也不能作。

## 參、靈訓要義

### 【活出基督】

- 一、問安——願人得著恩惠平安(1~3 節)
- 二、感謝與稱讚(4~7 節)
  - 1.方式——禱告(4 節)
  - 2.內容——愛心及信心(5~6 節)
  - 3.結果——眾人大得暢快(7 節)
- 三、愛心的請求(8~20 節)
  - 1.方式——不用吩咐，憑愛心求(8~9 節)
  - 2.事項——為在捆鎖中生的阿尼西母(10 節)
  - 3.理由——從前無益，如今與你我都有益(11 節)
  - 4.方法——打發他回去，盼能接納(12 節)
  - 5.目的——顯出善行不是出於勉強，乃是出於甘心(13~14 節)
  - 6.好處——永遠得著他(15 節)
  - 7.要求——看他如親愛的弟兄，收納他如收納我(16~17 節)
  - 8.應許——凡他所虧欠的，都算在我的賬上，我必償還(18~19 節)
  - 9.願望——望你使我在基督裏得快樂(20 節)
- 四、信心與盼望(21~22 節)
- 五、問安與祝福(23~25 節)

### 【在基督裏的思想】

- 一、不自嘆反請願的思想(1~3 節)
- 二、不責備反讚賞的思想(4~7 節)
- 三、不吩咐反請求的思想(8~12 節)
- 四、不自私反敬重的思想(13~14 節)
- 五、不排斥反接納的思想(15~17 節)

六、不計較反償債的思想(18~19 節)

七、不施壓反鼓舞的思想(20~22 節)

八、不草率反細膩的思想(23~25 節)

### 【在基督裏的關係】

一、同兄弟(1 節)——生命

二、同工(1, 24 節)——事奉

三、同當兵(2 節)——爭戰

四、同信心(6 節)——合一

五、同伴(17 節)——生活

六、同坐監(23 節)——受難

### 【從本書看主工人的智慧】

一以稱讚代替責備(4~5 節)

二以信心代替批評(6~7 節)

三以愛心代替吩咐(8~9 節)

四以請求代替要求(10~14 節)

五以打氣代替洩氣(15~17 節)

六以捨己代替捨人(18~19 節)

七以積極代替消極(20~21 節)

—— 黃迦勒《基督徒文摘解經系列——腓利門書註解》